

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

通知书编号：20220001

不良行为记录处理通知书

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：

你司负责的南同大道西段市政工程（造价咨询）在我署
2022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，有一份合同履行评价分数为 60
分（含 60 分）-70 分（不含 70 分）。

根据我署《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》，经研究决定对你
单位处理如下：给予三个月书面严重警告（2022 年 10 月 24
日 24 时至 2023 年 1 月 25 日零时）。

特此告知。

龙岗区建筑工务署（盖章）

2022 年 10 月 24 日